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38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望谷	股票代码	0021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琳		方晓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
电话	0755-26711735		0755-26711735
电子信箱	stock@invengo.cn		stock@invengo.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704,410.85	169,347,011.98	3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652,961.92	-64,876,187.48	18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673,151.08	-40,533,606.94	5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07,060.75	-24,851,057.84	157.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9	-0.0877	184.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9	-0.0877	184.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4.56%	8.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4,773,014.89	2,788,271,522.76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0,139,640.86	1,445,768,463.51	4.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玉锁	境内自然人	20.30%	150,172,513.00		质押	147,580,000.00
陈光珠	境内自然人	4.71%	34,866,728.00	26,150,046.00		
陈长安	境内自然人	1.53%	11,353,947.0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9%	8,099,053.00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7,558,100.00			
万华强	境内自然人	0.37%	2,747,000.00			
闫松岩	境内自然人	0.34%	2,530,668.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32%	2,387,258.00			
王晓钧	境内自然人	0.31%	2,321,6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2,299,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玉锁先生与陈光珠女士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558,100股。 公司股东闫松岩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30,668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员工持股平台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实现公司文旅业务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向员工持股平台数观(宁波)文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上海远望谷3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远望谷注册资本仍为2,000万元,远望谷持股70%,数观科技持股30%。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向员工持股平台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深圳市远望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麦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共同设立了深圳市星谷企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星谷管理中心”),并且三方共同设立了深圳市前海星谷物联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谷产业基金”)。2023年5月,鉴于公司在项目投资、资金运营方面多重考虑,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决定退出星谷产业基金和星谷管理中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合伙企业份额暨退出投资基金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3、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172,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0%。其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147,580,000股,占其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9.7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95%。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3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8月28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及徐超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具体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其中,公司拟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小贷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本事项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及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资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名下知识产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徐玉锁先生、陈光珠女士为该笔事项向高新投融资公司提供反担保。

为保证上述融资事宜顺利完成,公司拟向高新投融资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物,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担保相关的所有法律文件。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用作抵押的财产如下:

抵押物	权利证书编号	面积(平方米)	坐落
深圳市宝安区(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同观路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1#厂房、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2#厂房、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综合楼	深房地字第8000106162号	33,681.13	深圳市宝安区(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同观路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1#厂房、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2#厂房、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综合楼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及董事长陈光珠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针对其无偿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及反担保事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将自有资产抵押并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是为前述担保贷款追加抵押物,不新增融资额度。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为融资事项追加抵押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4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因国内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中实际资金需求,公司基于整体考虑,拟向银行申请办理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本事项将由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12个月。新加坡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RFID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RFID技术咨询服务,是公司开拓国际市场业务的重要发展平台。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具体如下: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

2、注册日期:2014年6月21日

3、注册资本:6813.38万新加坡元

4、注册地点:2 BALESTIER ROAD #04-697 BALESTIER HILL SHOPPING CENTRE SINGAPORE (320002)

5、主营业务:RFID标签、读写装置的研发、生产与销售,RFID技术咨询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100%股权

7、关联关系:新加坡子公司为远望谷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027.29	34,006.53
负债总额	11,059.05	9,401.77
净资产	24,968.19	24,604.76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6,104.23	11,340.22
利润总额	97.62	-1,064.47
净利润	97.26	-978.08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2023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办理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具体方式为新加坡子公司在银行开立的NRA美元账户存入全额保证金,质押金额不超过1,500万美元,综合质押率不超100%,担保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12个月。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或银行承兑汇票等,款项将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周转及归还全资子公司借款等需求,具体相关事项以新加坡子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办理外保内贷事项,是公司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本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外保内贷业务办理完成后,公司已审批的担保总额为137,600万元。其中以自身债务为基础提供的担保及反担保金额为100,600万元;非以自身债务为基础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37,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66%。

除此以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有效对外担保金额以实际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4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8月28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具体如下:

一、申请授信情况概述

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供应商支付体系,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业务种类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内贸易融资、国际贸易融资等,授信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申请授信拟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担保,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担保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促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本次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担保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42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远望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望谷”)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不超过1,000万元,并授权总裁徐超洋先生代表上海远望谷签署融资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上海远望谷70%股份,上海远望谷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具体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上海远望谷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期限为一年,公司总裁徐超洋先生将为该融资事项提供担保。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总裁徐超洋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针对其无偿为上海远望谷融资事项提供担保事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海远望谷申请融资额度是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有利于优化其财务状况,将对其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上海远望谷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贷款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3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人。其中,独立董事陈治亚先生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蔡敬侠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利。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年8月3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8月3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和徐超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以保证金、存单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和徐超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自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年8月3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8月3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追加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39 证券简称:奥特佳 公告编号:2023-052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特佳	股票代码	0022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窦海涛		彭铁汉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8号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8号
电话	025-52600072		025-52600072
电子信箱	securities@aotecar.com		securities@aoteca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049,054,057.43	2,859,124,409.83	2,859,124,409.83	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615,058.71	-26,452,450.65	-26,452,450.65	26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639,095.64	-31,736,044.49	-31,736,044.49	19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336,606.54	129,831,107.78	129,831,107.78	65.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1	-0.0082	-0.0082	259.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1	-0.0082	-0.0082	259.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0.50%	-0.50%	增长1.2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243,292,675.47	12,149,760,281.57	12,156,621,994.46	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82,748,717.93	5,524,755,316.77	5,524,874,492.30	1.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报告期间内公司发生会计政策变更: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6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天佑金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1%	353,832,788	0	质押	47,840,000
北京天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3%	325,438,596	0		
王进飞	境内自然人	8.43%	273,544,949	0	质押	254,436,000
王进飞	境内自然人	8.43%	273,544,949	0	冻结	273,544,949
李虹	境内自然人	2.77%	90,000,000	0		
江苏帝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82,496,915	0	冻结	74,696,915
西藏天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62,026,14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7%	47,598,946	0		
张宇	境内自然人	0.62%	20,000,000	0		
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7,721,518	0		
唐浩荣	境内自然人	0.28%	9,151,18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天佑、北京天佑、西藏天佑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永明先生,此3家股东为一致行动人。王进飞先生和江苏帝奥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报告期末,江苏天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12,500万股股票;北京天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17,600万股股票;江苏帝奥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780万股股票;唐浩荣先生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915.12万股股票。其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未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选举独立董事胡振华先生

因独立董事冯科先生辞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的新任独立董事人选胡振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并通过了推举胡先生为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的议案。4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胡振华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胡振华先生自该日起就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市值与制订并审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时差异较大,《激励计划》中设定的行权价格显著高于近一段时间股票交易市价,出现明显倒挂,缺乏实际行权的价格条件。虽然未来股价有望恢复至可行权条件,但此情况发生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公司在《激励计划》前两个考核期的实际经营业绩也与考核目标存在较大差距。综上,经审慎考虑,并征询激励对象意见,公司已在报告期内终止实施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了55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29,462,566份。详见公司于6月29日发布的《关于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3-049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及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8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永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体董事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同意此议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3-050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8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监事长王常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参会监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作为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特佳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奥特佳2023年上半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对外担保情况及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公司资金往来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专项说明

(1)关于对外担保事项

经核查,奥特佳未在报告期内为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或个人提供担保。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奥特佳可以向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也可以相互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上限为33.52亿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后一年,可在限额内循环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公司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累计总金额为人民币218,634.57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9.57%,占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9.16 %。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处于诉讼中的担保事项。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经核查,奥特佳在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无资金往来事项,未发生公司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奥特佳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对奥特佳的资金占用情况。

二、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对外担保事项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信息披露程序,相关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无不规范担保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无资金往来,无存量或增量违规资金占用情形。公司在涉及关联方资金往来业务上的内控制度落实有效,相关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有关规定,无违规情形。

独立董事:许志勇 付少军 胡振华

2023年8月29日

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40 证券简称:酷特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0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酷特智能	股票代码	3008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显洲		周佩佩
电话	0532-88598088		0532-88598088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红领大街17号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红领大街17号
电子信箱	info@kutesmart.com		info@kutesmar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0,008,136.90	304,875,203.91	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128,660.62	45,813,796.69	5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552,131.93	35,863,829.13	7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521,716.29	42,608,447.30	63.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9	52.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9	5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4.46%	1.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40,260,299.54	1,583,094,940.68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2,364,775.49	1,081,543,209.90	5.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代理	境内自然人	14.93%	35,827,638	35,827,638		
张蕴蓝	境内自然人	10.23%	24,542,832	24,542,832		
张琰	境内自然人	9.80%	23,516,017	23,516,017		
中国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4.79%	11,500,000	0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益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8,699,988	0		
青岛以勒泰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7,493,165	0		
青岛高鹰天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7,423,165	0		
深圳前海瑞霖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4,369,207	0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3,600,002	0		
国科瑞祺物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2,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张代理同张蕴蓝为父女关系、张代理同张琰为父子关系、张蕴蓝同张琰为姐弟关系,同时张代理、张蕴蓝、张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上述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具体可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139 证券简称:元道通信 公告编号:2023-051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元道通信	股票代码	3011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亚蕾		胡今怡
电话	0311-67365929		0311-67365929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智创谷中心22号楼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智创谷中心22号楼
电子信箱	wintao@wintaotel.com.cn		wintao@wintaotel.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6,382,991.11	957,164,397.92	-1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73,571.52	47,214,892.86	-1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517,682.78	42,862,539.21	-2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1,867,505.96	-189,314,449.23	-1.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2	-3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2	-3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6.94%	-4.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22,800,027.45	2,791,964,144.33	-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4,084,477.02	1,847,255,308.70	1.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晋	境内自然人	26.85%	32,644,130	32,644,130		
海创天成(青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潍坊中科海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68%	11,764,710	11,764,710		
燕鸿	境内自然人	6.58%	7,994,930	7,994,930		
吴志锋	境内自然人	5.18%	6,299,940	6,299,940		
石家庄凡宁网络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3%	6,000,000	6,000,000		
嘉兴秉鸿共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3,500,000	3,500,000		
马静	境内自然人	1.80%	2,189,000	2,189,000	质押	2,189,000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2,176,000	2,176,000		
林菲	境内自然人	1.32%	1,600,000	1,600,000		
房栋梁	境内自然人	1.28%	1,560,000	1,5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晋为公司股东石家庄凡宁网络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晋与公司股东石家庄凡宁网络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